# 张晓风散文集读后感800字作文

来源：网友投稿 作者：小六 更新时间：2025-04-09

*张晓风散文集读后感800字作文（通用6篇）张晓风散文集读后感800字作文 篇1　　“我不知道，天为什么无端落起雨来了。薄薄的水雾把山和树隔到更远的地方去，我的窗外遂只剩下一片辽阔的空茫了。”　　《张晓风散文》这细腻文雅且充满朦胧意境的文笔给*

张晓风散文集读后感800字作文（通用6篇）

**张晓风散文集读后感800字作文 篇1**

　　“我不知道，天为什么无端落起雨来了。薄薄的水雾把山和树隔到更远的地方去，我的窗外遂只剩下一片辽阔的空茫了。”

　　《张晓风散文》这细腻文雅且充满朦胧意境的文笔给了我多少愉悦与感动，从那温柔的字里行间贯彻着作者的喜怒哀乐，看似平淡的句子中蕴藏着作者的博大胸怀，使我喜欢上了这本美丽的书。正如《雨天的书》这篇散文一样。

　　《雨天的书》讲述的是作者寄出的两封信，一封是给已逝的友人另芳，而第二封是给曾经的自己。全文笼罩着一层悲伤的意境，将对友人的怀念随着凋零的雨珠一起沉浸在这雨中，阅完之后能深深的感受到作者没能及时回信的自责与后悔，将记忆中另芳纤柔多愁的形象勾勒得淋漓尽致，使人不禁就陷入身临其境般的伤感，并感受到作者对生命，对时光的尊重与赞美。在感悟上，它教会我的比起它出神入化的描写出来，显得更加浓郁，更加醇厚。

　　《雨天的书》教会我要珍惜当下，珍惜现在你所拥有的一切，不要等到失去了，才感到追悔莫及。如作者写给自己的信，她对曾经幼稚轻狂，为自己偶然而发的奇思妙想而无限激动，却遗忘了自己最应该珍惜事物的她：“你真是傻的可笑，你。”

　　与其相比，稚嫩的我们是否也曾失去过什么?儿时学校散落的童真和友谊，对待父母的亲热与依偎，甚至失去过亲人的哀伤与痛苦，在我们拥有时，并没有认为那实际如珍珠般易碎的东西有什么值得珍惜的，直到那珍珠断了线，坠到地上，才发现那是多么美好。正如作者没有发现友人在病榻上写出给自己的信时的那种后悔。也正是这种悔才教会了阅读它的人珍惜自己还能拥有并珍惜的。

　　另芳，雨仍在下着，淡淡的哀愁在雨里飘零。想象中有一朵白色的小花开在你的坟头。

**张晓风散文集读后感800字作文 篇2**

　　读了张晓风的散文《行道树》，印象最深的一段话是：“神圣的事业总是痛苦的，但是，也惟有这种痛苦能把深沉给予我们。”能够说全文就是透过行道树这个形象阐述这个道理。何为神圣的事业?就应是社会需要、人们需要的事业吧。如文中习惯于污浊的居民需要新鲜空气，燠热的夏天行人需要遮阳的浓荫，城市需要阳光，需要拥抱太阳的火热。这就是甘愿立在城市的飞尘里的行道树所从事的神圣事业。为此他们忍受着“常树”难以想象的痛苦：跟原始森林在吸露在玩凉凉的云的同伴相比，他们抛弃了优越自在的生活条件，总是一身抖不落的烟尘，在充满车辆与烟囱的城市里，存在只是一种悲凉的点缀;跟城市里繁弦急管、灯红酒绿沉浸于夜生活欢乐之中市民相比，他们在寂静里在黑暗里在不被了解的孤独里苦熬着。他们还为城市的污浊，尤其是人们似乎早已习惯于污浊而忧愁着，大有屈原“世人皆醉吾独醒”的悲悯与焦虑。但他们甘愿自我牺牲，牺牲并快乐着，因牺牲而深沉，因牺牲而神圣。

　　1981年，当张晓风的第四本散文集《你还没有爱过》出版时，余光中先生为该书作序，称她为“亦秀亦豪”“腕挟风雷”的“淋漓健笔”。如楼肇明所说：“中国民族历来就偏向于柔弱的阴性思维，一部中国古典散文史，韩海苏潮以外，满眼芳草凄凄的阴柔之美。”而她是一位从一般女作家狭隘局促的闺秀天地里突破出来的闯将。从《行道树》这篇短文里，我感受到了作者对大自然、大地上的山川草木，对行道树只有宗教性的虔诚才能够相比拟的感恩情感;感受到了作者“那涵天负地般的广阔的胸襟，以辽阔思维空间为背景对生命价值的沉思。”(楼肇明语)读来立在城市的飞尘里，忧愁而又快乐的行道树，痛苦而又神圣的行道树，让我遐思翩翩，似乎看到了模糊而又真切的无数身影和脸孔，他们所从事的就是神圣的事业：革命、国防、科学、教育等等。他们卓越不凡抑或默默无闻，但毋庸置疑他们的神圣在历史的星空熠熠闪光，在现实的水面沉浮激荡，在人心的神龛备受膜拜!

**张晓风散文集读后感800字作文 篇3**

　　别人眼里不起眼的花草树木，到她的笔下总是那样灵动，融入人间烟火的气息，便再也与众不同;别人眼里平淡无味的婚姻生活，在她眼里却处处充满着新奇，充满着不可预知的美妙。看她叙述与先生平淡却充满温馨的日子，看她轻描淡写地描述自己对爱情的苦心经营，不知为何，我总会泪湿眼眶;别人早已习以为常去接受的东西，她却诚惶诚恐地以一颗感恩的心去乞求回报，去付出。犹如甘泉入心，甜略微凉，心旷神怡，这就是文字的魅力吧!这就是张晓风的魅力吧!

　　从写作题材而言，她跟其他女作家没有任何不同，爱情、亲情、友情几乎就是她的全部。可是当她起笔运笔，便完全超越了普通女人的情感。《母亲的羽衣》开头描写的是一个温馨场面，女儿入睡前，搂着母亲的脖子问：“妈妈，你是不是仙女变的?”接下来，甜蜜中有了感伤，再往下，又有了沧桑——世间每一个女子，究竟如何藏起羽衣，从仙女隐忍为平凡的母亲?张晓风写得极美，又极沉重，仿佛知悉世间所有的秘密。

　　张晓风写自己的爱情观，一蔬一饭一鼎一镬都是朝朝暮暮的恩情，她说：“爱一个人，原来就只是在冰箱里为他保留一只苹果，并且等他归来……”这是作为平凡女子张晓风的爱情，可是她不凡的时候，爱情便是“执手处张发可以为风帜，高歌时何妨倾山雨入盏”的豪迈与“千泉引来千月，万窍邀来万风”的庄严。

　　张晓风似乎有一种本事，再普通的物事，她总要忍不住翻过来，看看背面，甚至要透过经脉纹路去看它们在几千年前的模样。所以她写给丈夫的情书，写给儿子的诗篇，明明是写私人的感受，却似乎写尽了人类的共同情感，就连她写睡袍、围巾、绣品、油纸伞，也丝毫没有怡红快绿的娇弱之气。

　　事实上从张晓风的文章里始终读得出她的良苦用心，唠叨琐碎自恋自艾她是看不上的，更别说撒娇作态，即使偶尔忍不住写写柴米油盐丈夫孩子，也是语不惊人死不休的架势。她写风衣，那风，

　　翻阅过唐宗宋祖，“而你着一袭风衣，走在千古的风里”。她写酿酒的理由：“如果孔子是待沽的玉，则我便是那待斟的酒，以一生的时间去酝酿自己的浓度，所等待的只是那一刹那的倾注。”这样的文字比比皆是。张晓风的文章字里行间有一种江湖侠客的气度。

　　“笔如太阳之热，霜雪之贞，篇篇有寒梅之香，字字若璎珞敲冰。” 读张晓风 ，是仿佛放舟于岁月长河，溯回从之、溯游从之，追随着一路看来，千回百转，也被那百年烟波水气湿了一身。

　　张晓风以一颗细腻的心，用隽永的文字倾吐的是人间烟火的芬芳——生活最好的状态就是平平淡淡，点点滴滴的温暖就是幸福。在我看来即使是惊天动地的“中国梦”的呐喊，其实就是锅碗瓢盆敲出的生活之音，是爷爷的京剧，奶奶的花花草草，爸爸的麻将，妈妈的新衣裳，我的《张晓风散文集》……

　　张晓风说，她最喜欢读古书，将古书视为夺地而出的思想泉脉，她这样写自己读《尔雅》：世界如此简单壮丽，如此明白晓畅，如此婴儿似的清清楚楚一览无遗。

　　我读她，亦如此。

**张晓风散文集读后感800字作文 篇4**

　　中国台湾出产的女作家中，龙应台和张晓风是有趣的对比。第一印象，龙应台是刚，是冷峻，可犀利如她，竟也写出过《孩子你慢慢来》这样柔情似水的文字;张晓风则相反，初读是柔，是华丽，是美不胜收，却句读处处透着一股子豪劲。

　　张晓风的散文集《从你美丽的流域》收了许多写儿女情长的篇什。从写作题材而言，张晓风跟其他女作家没有任何不同，爱情、亲情、友情几乎就是她的全部。可是当她起笔运笔，便完全超越了普通女人的情感。

　　《母亲的羽衣》开头描写的是一个温馨场面，女儿入睡前，搂着母亲的脖子问：“妈妈，你是不是仙女变的?”接下来，甜蜜中有了感伤，再往下，又有了沧桑——世间每一个女子，究竟如何藏起羽衣，从仙女隐忍为平凡的母亲?张晓风写得极美，又极沉重，仿佛知悉世间所有的秘密。张晓风写自己的爱情观，一蔬一饭一鼎一镬都是朝朝暮暮的恩情，她说：“爱一个人，原来就只是在冰箱里为他保留一只苹果，并且等他归来……”

　　这是作为平凡女子张晓风的爱情，可是她不凡的时候，爱情便是“执手处张发可以为风帜，高歌时何妨倾山雨入盏”的豪迈与“千泉引来千月，万窍邀来万风”的庄严。张晓风似乎有一种本事，再普通的物事，她总要忍不住翻过来，看看背面，甚至要透过经脉纹路去看它们在几千年前的模样。

　　所以她写给丈夫的情书，写给儿子的诗篇，明明是写私人的感受，却似乎写尽了人类的共同情感，就连她写睡袍、围巾、绣品、油纸伞，也丝毫没有怡红快绿的娇弱之气。

**张晓风散文集读后感800字作文 篇5**

　　“为什么不让我今生今世看见一次哈雷!”也许是因为阴雨挡住了日食时，我也发出过类似的感慨，这句话激发了我心中的共鸣，就好像遇见朋友时，找到共同语言的激动。我一下子喜欢上了这篇文章。

　　“男孩一手拿着电筒，一手拿着星象图，颈子上挂着望远镜。”不知为何，我从这句话中看到了自已的影子。我何尝不像张晓风女士笔下的男孩一样痴痴地站在窗前，努力地辨认着哪是天狼星，哪是猎户坐可我从没有像她那样用心思考过星空背后藏着什么。

　　也许我明白“蓝光的星星是年轻的星，红光的星就老了”，可我从没想到大自然是如此公平，星星与人同样有生老病死。

　　也许我明白“光等愈少星愈亮，以至于少成了负数”，可我从没体会到其中蕴含的“看重自我，就会心胸狭窄;看轻自我，就会放出光明”的道理。晓风感叹着，等待着的，是七十六年一次的哈雷慧星的回归，“整个天空竟变得介乎可信赖与不可信赖”。而我，在日日夜夜期盼着五百年一遇的日全食时，不也提心吊胆以至于不敢看天气预报吗?

　　哈雷不现，晓风只看到了云，她却豁达地劝自我好好看一朵云。我为什么没有想到呢?日全食没看到，我不是领略到了“白昼里的黑夜”的神奇吗?我不是也感受到了雨中登山的乐趣吗?我不是也结识了和我一样执着追日的人吗?

　　宇宙是一场神话，但神话不属于这个时代。上一次日全食的时候，不知此地的古人是否惊惶失措?是否有人站出来宣布：“这天将发生一次天狗食日”?而下一次无锡能看见日全食的时候，我早已化作了尘土，我也会像哈雷先生那样说：“日全食，等你来的时候必须要叫我哦!”

　　我没有看到日全食，但日全食没有失约，所以我不应抱怨。相反，我就应感谢，感谢日日东升的太阳，月月重圆的月亮，夜夜磅礴的星空。苍茫宇宙孕育出我们，不正是想教育我们要拥有包容万物的心胸吗?

　　此刻，当我抬头观看那耀眼的群星时，我会用心去看，看透那每颗星背后隐藏着的人生真谛。

**张晓风散文集读后感800字作文 篇6**

　　张晓风的散文集《从你美丽的流域》收了许多写儿女情长的篇什。从写作题材而言，张晓风跟其他女作家没有任何不一样，感情、亲情、友情几乎就是她的全部。但是当她起笔运笔，便完全超越了普通女人的情感。《母亲的羽衣》开头描述的是一个温馨场面，女儿入睡前，搂着母亲的脖子问：“妈妈，你是不是仙女变的?”接下来，甜蜜中有了感伤，再往下，又有了沧桑——世间每一个女子，究竟如何藏起羽衣，从仙女隐忍为平凡的母亲?张晓风写得极美，又极沉重，仿佛知悉世间所有的秘密。张晓风似乎有一种本事，再普通的物事，她总要忍不住翻过来，看看背面，甚至要透过经脉纹路去看它们在几千年前的模样。所以她写给丈夫的情书，写给儿子的诗篇，明明是写私人的感受，却似乎写尽了人类的共同情感，就连她写睡袍、围巾、绣品、油纸伞，也丝毫没有怡红快绿的娇弱之气。

　　张晓风始终是追求“大”的：大的格局，大的气象，大的胸襟，大的情感。她甚至是有点刻意为之了。十几年前龙应台出版《孩子你慢慢来》时请张晓风写序，我还记得她说的话。她说自我年轻时听到太多对女作家的嘲讽，人们觉得她们只会写些柴米油盐、丈夫孩子，所以就暗下决心，一旦自我“大笔在握”，坚决不写那些遭人辱骂的文字。她真的做到了。事实上从张晓风的文章里始终读得出她的良苦用心，唠叨琐碎自恋自艾她是看不上的，更别说撒娇作态，即使偶尔忍不住写写柴米油盐丈夫孩子，也是语不惊人死不休的架势。她写风衣，那风，翻阅过唐宗宋祖，“而你着一袭风衣，走在千古的风里”。她写酿酒的理由：“如果孔子是待沽的玉，则我便是那待斟的酒，以一生的时光去酝酿自我的浓度，所等待的只是那一刹那的倾注。”这样的文字比比皆是。张晓风的文章字里行间有一种江湖侠客的气度。

　　我读张晓风的感受，是仿佛放舟于岁月长河，溯回从之、溯游从之，追随着一路看来，千回百转，也被那百年烟波水气湿了一身。张晓风喜欢读古书，将它们视为夺地而出的思想泉脉，她这样写自我读《尔雅》：世界如此简单壮丽，如此明白晓畅，如此婴儿似的清清楚楚一览无遗。我读她，亦如此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